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四届四次董事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四届四次董事会会议通知 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通过专人送达、电话及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此次会 议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 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有阳洪、 陈光明、朱建、朱欣4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淼根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 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 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审议,本次会议决议如下: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订、制定相关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 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 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最 新规定, 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部分相关制度进行修订、 制定。

具体议案的审议情况如下: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发布信息行为 规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 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投资者接待和推广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修订、制定相关制度的公告》及各项制度全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补充确认 2021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浙江金盾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金盾消防")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603.93 万元。同时因生产经营 所需,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金盾消防在 2022 年度继续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5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 2021 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的公告》。

因董事王淼根、陈根荣是金盾消防的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管美丽是金盾消防的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王淼根、陈根荣、管美丽系关联董事,回避该议案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四届四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四届四次董事会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四届四次董事会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五日